

证券代码：839689

证券简称：华普特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19日上午9:00-1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艳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2、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c 或 www.neeq.com.cn）发布的《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09）《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0）。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及发展战略规划，不分配利润。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8、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上午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三、备查文件

《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华普特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